

湖南航空技师学院 2025 年部门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- 一、部门职能职责
- 二、机构设置
- 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- 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 - (一) 收入预算
 - (二) 支出预算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 - (一) 基本支出
 - (二) 项目支出
- 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- 七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 - (一) 机关运行经费
 - (二) 政府采购预算
 - (三)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 - (四)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 - (五)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 - (六) 一般性支出情况
 - (七) 其他事项

八、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

- (一) 部门收支总表
- (二) 部门收入总表
- (三) 部门支出总表
- (四) 支出分类(政府预算)
- (五) 支出分类(部门预算)
- (六)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(七) 一般预算支出表
- (八) 工资福利(政府预算)
- (九) 工资福利
- (十) 个人家庭(政府预算)
- (十一) 个人家庭
- (十二) 商品服务(政府预算)
- (十三) 商品服务
- (十四) 三公经费
- (十五) 政府性基金
- (十六) 政府性基金(政府预算)
- (十七) 政府性基金(部门预算)
- (十八)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- (十九)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
- (二十) 专项清单

(二十一)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二十二)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

第一部分：

湖南航空技师学院 2025 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职能职责

湖南航空技师学院是 2023 年由湖南工贸技师学院和株洲南方航空高级技工学校合并成立，属市政府主办主管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负责业务指导，机构规格与省管普通高等专科学校等同，以培养技师和高技能人才为主要目标的副厅级单位，属一级预算单位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（一）部门设置。根据编办核定，我单位内设科室 23 个，分别是：党政办公室、组织人事处、宣传统战部、教务处、计划财务处、招生就业指导处、学生工作处、后勤保卫处、资产管理处、纪检监察室、职业训练中心、信息技术中心、机械工程系、电气工程系、信息工程系、航空工程系、建筑装饰系、经贸物流系、公共管理系、思想政治课部、继续教育部、工会、团委。

（二）人员情况。本部门编制数 373 人，在职人数 363 人，其中在岗人数 363 人；离退休人数 200 人，其中退休人员 200 人。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我单位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预算单位，因此纳入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湖南航空技师学院。

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

2025 年年初部门收入预算 13825.16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825.16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；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5000 万元；其他收入 0 万元。收入预算较上年增加 145.98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：招收学生人数增加，收入预算增加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

2025 年年初部门支出预算 13825.16 万元，其中，教育 13825.16 万元。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145.98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：招收学生人数增加，运转经费增加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825.16 万元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5 年年初预算为 6959.56 万元，占总支出比重为 78.83%；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5 年年初预算为 1868.6 万元，占总支出比重为 21.17%；是指运转类（其他）项目为保障学院运行维护所需的支出。主要包括：免学费资金项目 1368.6 万元，主要用于学院运行所需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维修费、劳务费等支出；

生均经费拨款项目 500 万元，主要用于学院运行所需的办公设备购置、专用设备购置等支出。

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5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七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

本部门 2025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1868.6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226.49 万元，上升 13.79%，主要原因是：招收学生人数增加，运行成本上升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预算

2025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为 2555.48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86.88 万元，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16.6 万元，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52 万元。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
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4 辆，其中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4 辆；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。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，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

（四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
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3825.16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11956.56 万元，项目支出 1868.6 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(五)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2025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21.8万元，无公共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，所有“三公”经费均为自有资金安排，其中：“因公出国（境）费”5.8万元、“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”10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费10万元）、“公务接待费”6万元。2025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比2024年增加5.8万元，主要原因：预计因公出国，增加因公出国费5.8万元。

(六) 一般性支出情况

2025年预算安排会议费0万元；培训费136万元，主要包括教师素质提升培训和职能部门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约150人次，预算安排经费2000元/人次，职业训练处承接的各类企业培训约3500人次，预算安排经费支出380元/人次；2025年本单位未计划举办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。

(七)其他事项

本单位2025年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--公用经费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。

部门预算公开表格中以下表格为空表：12.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、13.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、14.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、15.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、16.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

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、17.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、18.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。

八、名词解释

(一) 一般公共预算: 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,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“财政收入”,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《预算法》,改称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”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、上划中央收入、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。

(二) 政府性基金预算: 是对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、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,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,按基金项目编制,做到以收定支。

(三)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: 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,不列赤字,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。

(四)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: 是对社会保险缴款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,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,做到收支平衡。

(五) “三公”经费: 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(境)费用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(六) 机关运行经费: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(包

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)运行,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。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